

审计报告

苏宁审[2020]0023 号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服务中心：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服务中心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服务中心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反映了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服务中心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及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被审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中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此页无正文)



中国·南京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零年三月六日

资 产 负 债 表

01 表

编制单位: 南京市秦淮

区新叶公益中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74813.08	35598.96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存货	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74813.08	74813.08	其他应付款	31	68320.44	29002.24
				流动负债合计	3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 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6492.64	6596.72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净资产合计	41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74813.08	35598.9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74813.08	35598.96

单位负责人:

制表: 王瑛

复核:

业务活动表

02 表

编制单位: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中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231016.18		231016.18	464493.31		464493.31
其中: 捐赠收入	1	231016.18		231016.18	464493.31		464493.31
会费收入	2						
政府补助收入	3						
提供服务收入	4						
商品销售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收入合计	11						
二、费用		231016.18		231016.18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224151.1		224151.1	442988.35		442988.35
其中: 捐赠项目成本		224151.1		224151.1	442988.35		442988.35
会员活动成本							
政府补助成本							
提供服务成本							
销售商品成本							
投资活动成本							
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二) 管理费用	21	6233.51		6233.51	20612.52		20612.52
(三) 筹资费用	24						
(四) 财务费用	28	565.84		565.84	788.36		788.36
费用合计	35	230950.45		230950.45	464389.23		464389.23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 以“-”号填列)	45	65.73		65.73	104.08		104.08

单位负责人:

制表: 王瑛

复核:

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03 表

编制单位: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中心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464502.31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1698.84
现金流入小计	8	476201.15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493914.55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21500.72
现金流出小计	13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39214.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9214.12

单位负责人:

制表: 王瑛

复核: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本社会组织）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经南京市秦淮区民政局批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32010480255096C。法定代表人：何培蓉
业务主管单位：秦淮区民政局

业务范围：为城乡贫困儿童提供基本学习用品和书籍等；为城乡贫困儿童助学。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 坏账核算办法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年末数的 % 提取。也可按账龄分析,即对账龄在一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 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一年以上两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 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两年以上三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 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账款余额,提取 % 的坏账准备。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民办非企业单位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双倍余额递减法、年数总和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5%以内)

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	年		%
机器设备	年		%
运输设备	年		%
电子设备	年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年		%
其他设备	年		%

(3) 不计提折旧的文物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文物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11.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

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具体如下:

按 年摊销

按 年摊销

按 年摊销

(注: 如果计提了减值准备, 应说明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3.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将其确认为负债, 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民办非企业单位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 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 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 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 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 计入当期损益。

民办非企业单位在确认收入时, 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

附件 2: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中心

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民办非企业单位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审计人员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并具体说明确认标准。以上会计政策可根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具体情况,对不适用的项目予以删减。)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47848.39	9752.13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6964.69	25846.84
合 计		74813.08	35598.96

2. 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 种类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计提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计提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1、股票投资						
2、国债投资						
3、债券投资 (不含国债)						
4、基金投资						
5、其他						
合 计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附件 2: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中心

5							
合 计						---	---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2						
3						
4						
5						
合 计					---	---

6. 存货

(1) 存货明细如下: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1. 原材料				
2. 库存商品				
3. 接受捐赠物资				
4. 低值易耗品				
.....				
合 计				

(2) 存货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附件 2: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中心

1. 原材料					
2. 库存商品					
3. 接受捐赠物资					
4. 低值易耗品					
.....					
合 计					

7. 待摊费用

明细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数
合 计		0		



8.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额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核算方法
1.					
2.					
.....					
合 计					

9. 长期债权投资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1. 国债投资		
2.		
.....		
合 计		

10.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其中: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				
二、累计折旧合计				

附件 2: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中心

其中: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其中: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				

(2) 固定资产用途如下:

用 途	年初数			期末数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自用						
出租						
公益项目						
.....						
合 计						

注: 有已设立抵押和担保的固定资产, 应予说明。

11.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投入	本年完工交付	年末账面余额	已投入额占预算数比例	资金来源
合 计							

12. 文物文化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1. 文物		
2. 字画		
.....		
合 计		

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而未确认的文物文化资产, 应当披露其名称、来源、数量、用

途等情况。

13.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1.				
.....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				
.....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				
.....				

注: 有已设立抵押和担保的无形资产, 应予说明。

14. 受托代理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数
合 计				

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包括受托代理资产的构成、计价基础和依据、用途等。

15.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说明
.....			
合 计			

16. 其他应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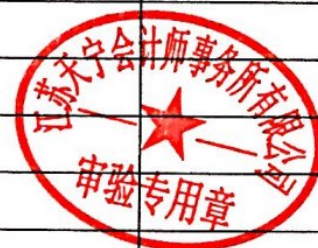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说明
助学项目	68320.44	29002.24	
.....			
合 计	68320.44	29002.24	

17. 应付工资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账面余额
-----	--------	-------	-------	--------

附件 2: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中心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其中: 1. 医疗保险费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5. 工伤保险费				
6.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其他				
合 计				



18. 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适用税率
1. 营业税			
2. 增值税			
3. 企业所得税			
4. 土地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房产税			
7. 土地使用税			
8. 车船使用税			
9. 教育费附加			
1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合 计			

19. 预提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提取	本年支付	年末数
合 计				

20. 长期应付款

.....				
合 计				

(4) 提供服务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培训		
2. 咨询		
3. 认证		
4. 展览		
.....		
合 计		



(5) 商品销售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		
合 计		

(6)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2.		
.....		
合 计		

24. 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捐赠项目成本	442988.35	224151.1
.....		
2. 会员服务成本		
.....		
3. 政府补助成本		
.....		
4. 提供服务成本		
.....		

附件 2: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中心

5. 销售商品成本		
.....		
6. 投资活动成本		
7. 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其中: 营业税		
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		
合 计	442988.35	



25.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理事会经费		
2. 行政管理人员工资、奖金、津贴费用		
3. 行政管理人员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费用		
4. 办公费	4611.6	2534.85
5. 水电费		
6. 招待费	2145.5	
7. 物业管理费		
8. 差旅费	12155.42	3698.66
9. 折旧费		
10. 修理费		
11. 无形资产摊销		
12. 存货盘亏损失		
13. 资产减值损失		
14. 因预计负债所产生的损失		
15. 聘请中介机构费		
16. 应偿还的受赠资产		
17. 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其中: 房产税		
车船使用税		
土地使用税		

附件 2: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中心

19. 劳务费	1700	
合 计	20612. 52	6233. 51

26. 其他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净损失		
合 计		

五、社会组织负责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领导干部（含离退休人员）在本社会组织领取报酬或津贴情况及职工的数量、工资情况

1. 列示本社会组织负责人领取报酬或津贴情况

姓名	社会组织职务	原工作单位及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或津贴	报酬或津贴金额（元）
郑莉	理事长	壹基金合作发展中心，助理	是□/否 ☒	无
何培蓉	行政负责人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服务中心，负责人	是□/否 ☒	无
负责人领取报酬或津贴金额总计（元）				0.00

2. 列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领导干部（含离退休人员）在本社会组织领取报酬或津贴情况

姓名	社会组织职务	原工作单位及职务	领取报酬或津贴金额（元）	领取报酬或津贴事由
无	无	无	无	无

3. 列示本社会组织工作人员总数、工资总额、人均工资

工作人员数			发放工资总额（元）	人均工资（元）
总数	其中由社会组织缴纳五险一金人数	其他签订劳动合同人数		
6	无	无	无	无

六、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名 称	来 源	时 间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金 额	用 途	备 注
1.								

附件 2: 南京市秦淮区新叶公益中心

2.								
.....								

说明:

1. 本表按固定资产原值科目明细账期末信息填列。
2. 来源包括“自购”或“获赠”，时间为自购或获赠时间、用途为“自用”或“非自用”。
(如果没有，应说明“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无固定资产”)

七、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八、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无受托代理业务

九、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一、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二、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四、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 2019 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民办非企业单位财务负责人: (签字)

日期: 二〇二〇年三月六日

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 (印章)

民办非企业单位负责人: (签字)

日期: 二〇二〇年三月六日

(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8765263603P (1/2)

编号 32012566620190918009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江苏天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8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4年08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徐文俊

营业期限 2024年08月19日至2024年08月18日

围
护
墙
经

住所 南京市高淳区淳溪镇学山路107号1幢

验资有信造关
出具项目相关
出税程经
本务工、项目
资计息询、的
企业审信咨准
证企中的务息批
验宜、财信息推
告、事告、理须
报清算报业管法
清算报业(依
计审一企)
具分相咨营活
出、具息息经
并、出信信展
表合、理济开
报业务管经可
计企业资、后
企业计投方
业办审、咨准
企、他、息批
查告其咨信
审报关息价部



登记机关



2019年09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